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危害公共安全、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侵犯财产、妨害管理秩序、贪污、贿赂、妨害婚姻、家庭等犯罪案件；依法审判管辖的未成年犯罪等刑事案件。

（二）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婚姻家庭、继承、房地产、其他不动产案件和损害赔偿、债务、债权、劳动争议案件。

（三）依法审判涉及土地、治安、工商、税务、卫生、文化、环保等行政案件。

（四）受理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

（五）审判由曲麻莱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依法办理本院一审生效法律文书及其它依法具有强制执行效力文书的执行工作。

（七）负责调查研究审判业务工作，总结经验，进行司法统计以及审判信息管理工作。

（八）负责人民法院干部队伍思想政治建设、队伍管理、培训教育、舆论引导、内部监督等工作。

（九）承办其他应当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机关内设机构 5 个，具体为：立案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68.1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1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5.5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8.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00.51	本年支出合计	1,275.02
上年结转	74.51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75.02	支出总计	1,275.02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275.02	74.51	1,200.51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	1,275.02	74.51	1,200.51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75.02	774.51	500.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8.14	570.71	497.43			
20405	法院	1,068.14	570.71	497.43			
2040501	行政运行	570.71	570.71				
2040504	案件审判	422.60		422.60			
2040506	“两庭”建设	51.00		51.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83		23.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19	9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9	93.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1	58.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6	29.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2	5.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8	52.50	3.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8	52.50	3.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9	26.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2	25.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8		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1	58.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1	58.11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11	58.1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200.51	一、本年支出	1,275.02	1,275.0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68.14	1,068.1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19	93.1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5.58	55.5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8.11	58.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二、上年结转	74.51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275.02	支出总计	1,275.02	1,275.0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00.51	774.51	42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3.63	570.71	422.92
20405	法院	993.63	570.71	422.92
2040501	行政运行	570.71	570.71	
2040504	案件审判	349.92		349.92
2040506	“两庭”建设	51.00		51.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19	9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9	93.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1	58.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26	29.2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2	5.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58	52.50	3.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58	52.50	3.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9	26.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2	25.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8		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11	58.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11	58.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11	58.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74.51	702.12	72.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5.71	695.71	
30101	基本工资	98.23	98.23	
30102	津贴补贴	316.96	316.96	
30103	奖金	80.14	8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1	58.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26	29.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9	26.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73	24.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0.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11	58.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	2.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39		72.39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30205	水费	0.27		0.27
30206	电费	1.39		1.39
30207	邮电费	1.21		1.21
30208	取暖费	1.23		1.23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0		1.8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0.34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24		8.24
30229	福利费	0.06		0.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1		13.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16		20.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		8.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1	6.41	
30302	退休费	5.42	5.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9	0.99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6	大型修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50	0.00	48.12	0.00	48.12	0.38	35.95		35.61		35.61	0.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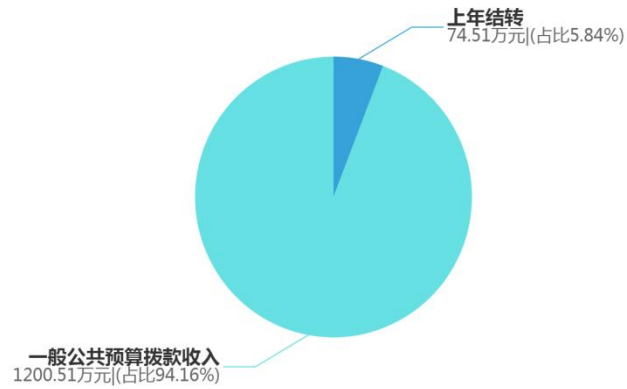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0.5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74.51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068.1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5.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11 万元。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275.02 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 1275.0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结余 74.51 万元，占 5.8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0.51 万元，占 9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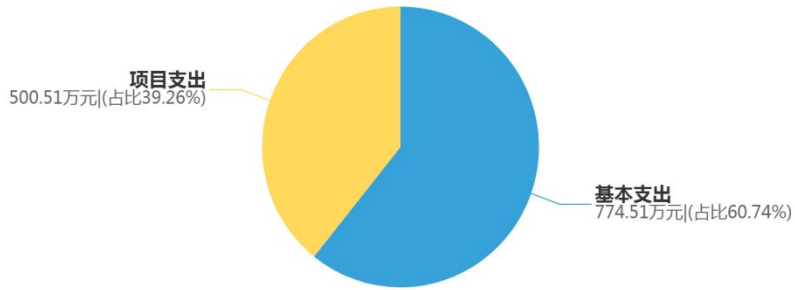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275.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4.51万元,占60.74%;项目支出500.51万元,占39.26%。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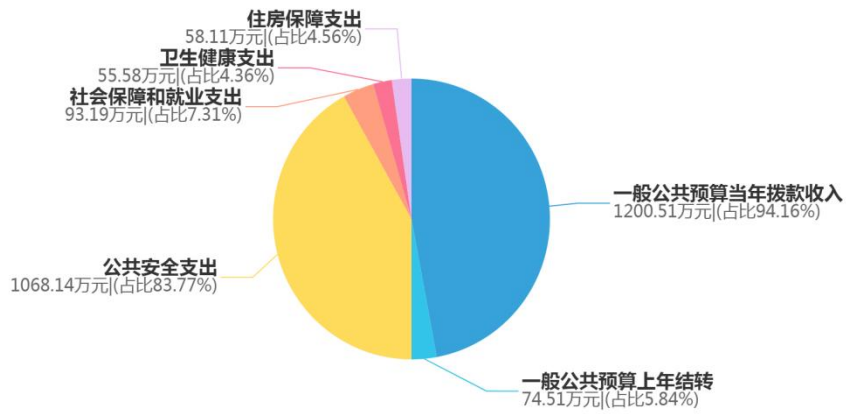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75.02万元，比上年增加158.24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致使收支总预算较上年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200.5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74.51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068.1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5.5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11万元。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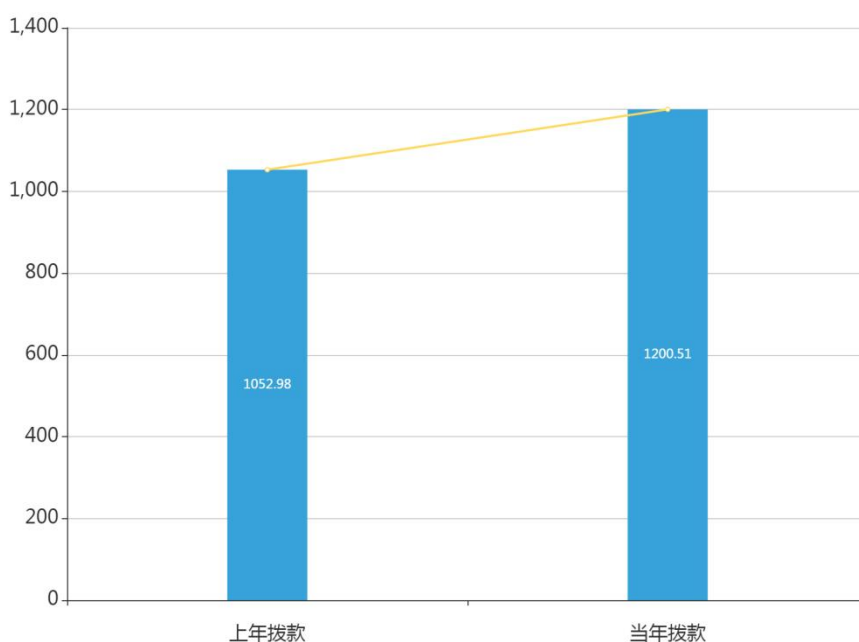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00.51万元,比上年增加147.53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致使收支总预算较上年增加。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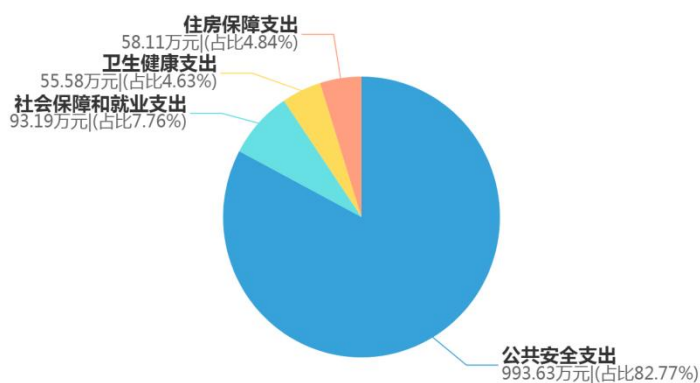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993.63 万元，占 82.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19 万元，占 7.76%。卫生健康支出 55.58 万元，占 4.63%。住房保障支出 58.11 万元，占 4.84%。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70.71万元，比上年增加20.35万元，增长3.70%，主要是政策性增资及人员增加引起人员经费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4年预算数为349.92万元，比上年增加65.06万元，增长22.84%，主要是本年度办案经费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51.00万元，比上年增加51.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大型修缮类项目增加，对应的经费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2.00万元，比上年增加1.14万元，增长5.47%，主要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引起缴费基数变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8.51万元，比上年增加4.61万元，增长8.55%，主要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引起缴费基数变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9.26万元，比上年增加2.30万元，增长8.55%，主要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引起缴费基数变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42万元，比

上年减少 3.17 万元，下降 36.89%，主要是退休人员减少（去世）。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 万元，增长 140.63%，主要是 2024 年提高干部职工健康体检补助标准。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6.7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 万元，增长 5.20%，主要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引起缴费基数变高。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0 万元，增长 2.40%，主要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引起缴费基数变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8.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1 万元，增长 4.51%，主要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增资引起缴费基数变高。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74.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02.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8.23 万元，津贴补贴 316.96 万元，奖金 80.1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9.2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73 万元，其他社

会保障缴费 0.43 万元，住房公积金 58.1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 万元，退休费 5.42 万元，医疗费补助 0.99 万元。

公用经费 72.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00 万元，水费 0.27 万元，电费 1.39 万元，邮电费 1.21 万元，取暖费 1.23 万元，物业管理费 1.80 万元，差旅费 6.00 万元，工会经费 8.24 万元，福利费 0.0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1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1 万元，维修（护）费 2.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5.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5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4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是因为严格执行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三公”经费预算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公用支出）财政拨款预算 72.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0 万元，下降 0.82%。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42.00 万元。其中：货物类 42.00 万元；工程类 0.00 万元；服务类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 月底，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曲麻莱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6 个，预算金额 426.00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曲麻莱县人民法院	63000000024R000047829-法院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2-编外人员类	22.00	主要用于保障人民法院聘用制书记员基本工资、冬季取暖费补助、“五险一金”单位缴纳部分所需经费。为有效提供专业的行政和管理支持，确保法院的日常运作和案件处理能够高效有序进行。实施方式为公开招聘。经费来源为我单位预算安排。至于项目风险是由于年中晋级，导致经费预算不足或不稳定，可能影响工作效率。实施情况为我院目前有3名聘用制书记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四级书记员月工资标准	≤	3800	元/人	10
						经济成本	三级书记员月工资标准		4000		5
							一级书记员月工资标准		440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书记员数量	≥	3	人	10
						质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办案质量		96	%	10
						时效指标	工资按时发放率		97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聘用制书记员长期稳定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聘用制书记员办案积极性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程度	≥	98		5
							干警满意程度				5
	63000000024T000003421-法院干部职工健康体检补助	3-特定目标类	3.08	用于法院干部职工健康体检支出，确保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干部职工能够及时享受到健康体检，保障干警身心健康，提高工作积极性。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处级体检费用	≤	1700	元	10
							科级及以下体检费用		15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科级以下体检人数	≥	16	人	10
							县处级体检人数		4		10

						质量指标	体检准确率		95	%	10
						时效指标	体检费支付及时率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干警身体健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	5	%	5
									维修(护)成本增长率	3000	元
63000000024T 000003463-法院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	3-特定目标类	231.00	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预计结案率,提高办案效率。日常办案开支。有效促进司法工作的开展,使结案率得到有效提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出差人次	≥	8	人/次	5	
						维修改造工程数量		2	处	2	
						聘用办案人员		10	人	3	
						租赁次数		2	次/年	2	
						印刷材料数量		30000	份	3	
						法律宣传次数		15	次	2	
						案件受理数		300	件	3	
					质量指标	办案结案率		90	%	5	
						维修验收合格率		98		5	
						法律宣传覆盖率		80		5	
						提高办案质量		98		5	
						提高书记员办案质量		95		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6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提高干警业务水平		10				
					保障审判工作优良环境		5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6		5						
			95		5						

63000000024T 000003473-法 院业务经费	3-特定目 标类	76.92	用于支付聘用书记员工作 补贴、法治宣传费、委托 物业费，保证办案及办公 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 着力解决影响社会安定的 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社会 和谐稳定，保障审判工作 的顺利开展，完成预计结 案率，提高办案效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单个案件审判成本	≤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举办法制宣传 活动	≥	1	次	5
						审判业务用房面积		2800	平方米	5
						年度受理案件数		270	件	5
						软硬件维护数量		6	次	5
					质量指标	法制宣传覆盖率		80	%	5
						结案率		85		5
						提高办案质量		95		10
						软硬件维护验收合 格率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 顺利开展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5	
						提高干警办案效率			5	
					可持续影响	软硬件持续使用年 限			5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干警满意度	≥	97	%	10
				63000000024T 000003508-法 院转移支付业 务装备经费	3-特定目 标类	42.00	主要用于法院审判、执行 业务直接相关的装备购置 费，包括法庭标示性的装 备购置，法庭多功能用房 设备购置费等。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设备采购预算控制 数浮动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通用设备数量	≥					30	个	5
		购置专用设备数量								5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5					%	10	
		设备故障率	≤						5	10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 率	≥						98	10
		政府采购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备利用率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10	
	可持续影响	设备使用年限	≥	5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6	%	10
63000000024T 000003515-两庭规范化建设经费	3-特定目标类	51.00	经费用于保障我院屋面防水维修及审判业务用房基础设施改造等，完成确保审判业务用房正常使用，改善工作环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维修（护）成本增长率	≤	5	%	5	
						两庭建设维修（护）成本		5000	元/平方米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硬件维护数量	≥	1	台/套	5	
						两庭建设数		2	个	5	
						两庭建设面积		900	平方米	5	
					质量指标	软硬件维护验收合格率		98	%	10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5	
					时效指标	两庭建设及时率		98		10	
				政府采购及时率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50	人	10			
					可持续影响	5	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

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公用经费、工资奖金津补贴等。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指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如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经费等。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指反映法院用于“六专四室”、审判业务用房建设、大型维修项目等方面的专项资金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法院在职人员体检费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